

# 人文及社會科學博士論文改寫專書暨編纂主題論文集計畫

## 徵件說明

---

呂妙芬/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研究員

## A類：博士論文改寫為學術專書

---

### □ 推動重點

鼓勵優秀年輕博士發揮研究潛能，有效率深度修改具原創性博士論文，成為優良學術專書，提升我國人文及社會科學學術專書品質及數量

### □ 審查重點

博士論文原創性、研究品質、學術潛力、改寫計畫說明等為主要審查重點

## A類：博士論文改寫為學術專書

---

### □ 申請資格

■ 論文改寫人應符合下列各項條件：

1. 具中華民國國籍
2. 取得博士學位不超過8年（含論文已通過考試、尚未拿到證書者；國外學位可，語言不限定）
3. 接受本計畫補助期間，不得有其他專職工作

- 應由1名國內公私立大學校院專任副教授以上或公立學術研究機關（構）專任副研究員以上擔任論文改寫指導教授。由論文改寫指導教授為計畫主持人提出申請，並以計畫主持人任職學校或研究機關（構）為受補助單位，由該單位辦理經費請撥及核銷。

## A類：博士論文改寫為學術專書

---

### □ 補助原則

- 採全額補助，比照科技部補助延攬客座科技人才作業要點規定博士後研究人員第1年費用標準，每案補助論文改寫人之人事費每月新臺幣56,650元及年終獎金（勞健保費另計）。
- 同一博士論文受補助以1梯次為限。
- 受補助期程內，獲其他機關之補助項目，應擇一，不得重複。

## A類：博士論文改寫為學術專書

---

### □ 申請時間

第1梯次：104年3月1日至104年4月15日

### □ 補助期程

第1梯次：104年8月1日至105年7月31日

## A類：博士論文改寫為學術專書

---

### □ 申請方式及應備文件

- 申請方式：規定期限內完成書面及線上申請
- 應備資料：計畫申請書、畢業證書或論文考試通過證書影本、博士論文  
紙本資料一式3份及電子檔（pdf格式）光碟1份
- 線上申請網址：<http://goo.gl/forms/SwZCJGsX4k>
- 資料郵寄：免備函，掛號寄送至11529臺北市南港區研究院路2段130號/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1201室「人文及社會科學知識傳播與創作書寫計畫辦公室」。郵戳為憑，逾期不受理。

## A類：博士論文改寫為學術專書

---

### □ 成效考核

- 期中考核：計畫執行第6個月辦理，著重計畫執行進度及具體成果。
- 聯合發表會：計畫執行第9個月辦理，舉辦專書初稿聯合發表會。
- 期末成果考核：計畫期程結束後，論文改寫人應於1個月內繳交修改後之論文全本、自我評核表、修改說明書及出版計畫各一式2份，並附光碟1份，送請學者審查論文修改成果。

## B類：編纂主題性論文集

---

### □ 推動重點

以議題為主軸，彙編國內學者著作之優良學術論文(包括已出版及未出版)，並撰寫深度導論，成為具主題性論文集出版，以充實大學教學資源，並提升我國學術成果之能見度及影響力。

### □ 審查原則

以論文集主題內容、全書整合程度、導論內容、所選論文之品質為主要審查重點。



## B類：編纂主題性論文集

---

### □ 申請資格

國內公私立大學校院及公立學術研究機關（構）之教師及研究人員

### □ 補助原則

- 採全額補助，每案補助經費以總額 10 萬元為上限，經費項目得包括兼任助理人事費及業務費。
- 每梯次計畫為期 6 個月，同一主題性論文集受補助以 1 梯次為限。
- 同一計畫主持人得於同一或不同梯次執行不同論文集編纂計畫。

## B類：編纂主題性論文集

---

### □ 申請時間

第 1 梯次：104年3月1日至104年4月15日

第 2 梯次：104年9月1日至104年10月15日

### □ 補助期程

第 1 梯次：104年8月1日至105年1月31日

第 2 梯次：105年2月1日至105年7月31日

## B類：編纂主題性論文集

---

### □ 成效考核

- 論文集編纂應於計畫期程內執行完畢，於計畫期程結束後1個月內繳交編纂完成之論文集（含導論）光碟片1份。
- 論文集（紙本或電子書）正式出版時，應註明接受教育部補助，並寄存教育部、國家圖書館及國家教育研究院教育資源及出版中心各1份。

## B類：編纂主題性論文集

---

- 申請方式：規定期限內完成書面及線上申請
- 應備資料：計畫申請書、各篇論文作者授權書影本、整本論文初稿（含深度導論），前述三項檔案電子檔（pdf 檔案格式）
- 線上申請網址：<http://goo.gl/forms/nNzvUWf41y>
- 郵寄地址：截止日前將申請文件之紙本資料一式三份及電子檔光碟一份，以郵局掛號寄送至：115臺北市南港區研究院路二段130號中研院近史所1201室/人文及社會科學知識傳播與創作書寫計畫辦公室收，郵戳為憑，逾期不受理